多个重大工程包近日获批——

有效投资挑起稳增长“大梁”

本报记者 林火灿

视点

近期，一批涉及面广、投资额大、综合效益强的新的重大工程包陆续推出。此轮投资坚持有效投资的大方向，尊重市场规律，积极引入社会资本，深挖项目综合效益，不仅是稳增长的重要抓手，更是调结构、惠民生的重要着力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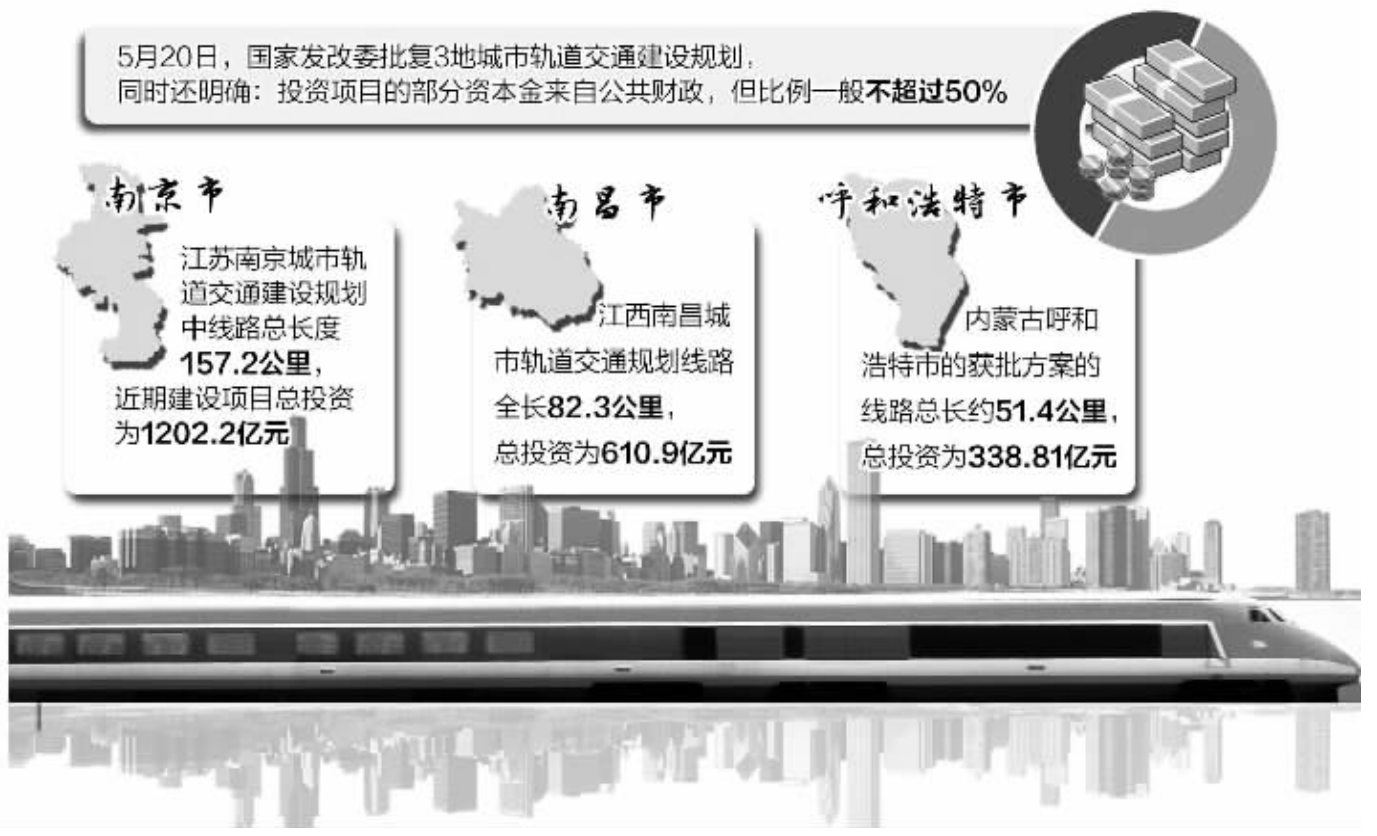

近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密集批复一批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和高速铁路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将超过4500亿元。这是继今年年初国家发展改革委上千亿元投资项目之后，再次推出上千亿元的重大工程包。

专家指出，在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背景下，国家发展改革委密集批复一系列投资项目，旨在发挥好投资在稳增长中的关键作用，既为经济社会发展补短板，也为稳增长提供有力抓手。

重大项目密集批复

2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通知，批复江苏南京、江西南昌、内蒙古呼和浩特3地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根据规划，这3地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近期投资规模将达到2151.9亿元。

而在此前的5月1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刚刚批复了广西南宁、四川成都的城市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以及新建济南至青岛高速铁路、赤峰至京沈高铁喀左站铁路、徐州至淮安至盐城铁路、通辽至京沈高铁新民北站快速铁路等项目。

根据《经济日报》记者初步统计，上述项目投资总额超过4587.68亿元。有关专家表示，这些项目的投资规模大，投资带动作用明显，国家发展改革委在几天之内密集批复投资项目，其意图正是发挥好投资的关键作用，以应对目前的经济下行压力。

民生证券研究院执行院长管清友分析说，当前我国外需疲软、房地产下行和制造业产能过剩拖累，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在此情况下，稳增长被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基础设施建设则在稳定经济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公共财政不再包揽

在此次多个建设项目规划的批复中，国家发展改革委明确，投资项目的部分资本金来自公共财政，但比例一般不超过50%；资本金以外的项目投资资金，则由地方通过利用国内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解决。

有关专家指出，这意味着在基础设施投资领域，公共财政不再“大包大揽”，而是要加快拓展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实现资金筹措多元化，既帮助缓解地方财政压力，也为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打开方便之门。

在众多资金筹措的渠道来源中，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模式）被寄予了厚望。不过，不久前一家民间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显示，自2014年9月国办发布《地方政府性存量债务清理处置办法》以来，34个省市区地方政府推出了总额约1.6万亿元的PPP项目，到目前真正签约的约2100亿元，实际签约率为13%，仅占总额八分之一。

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司有关负责人回应称，由于诸多因素综合影响，社会资本在参与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存在着不少担心和顾虑。要真正激发民间资本投资热情和积极性，使其有兴趣、敢投入、愿意投入，仍然需要加强体制机制的创新，并将一些现金流比较充裕又有稳定回报预期的好项目拿出来，让社会资本、民间资本参与。

基建投资仍是大头

此次国家发展改革委密集批复的投资项目集中在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和高速铁路建设项目领域。因此，有不少人质疑，当前我国稳增长，仍然需要依靠“铁公机”。

有关专家分析说，目前，我国的基础设施水平远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轨道交通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并不存在产能过剩。更为重要的是，这些领域的投资有着广泛的产业链拉动作用。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徐绍史表示，我国现在还处于工业化、城镇化的过程中，投资的领域和潜力很大，在一些需要投资的领域来加强投资是理所当然。

记者了解到，进入5月份以来，我国多地加大稳增长力度，云南、吉林、广西、江西、湖北等多省份相继发布具有针对性的“地方版”稳增长政策。这些投资项目也并不完全是“铁公机”，而是有相当大一部分用于补短板、调结构、增加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供给。

专家指出，我国经济增长仍然需要依靠投资驱动，但关键的是要通过改变投资领域、方式和主体，将之引导到有利于人力资本积累的动态调整路径上去。

好投资要花开四处香

文 章

项目审批加快、金融支持加码、PPP推进加速……近来，中央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上下联动，打出了一套稳增长、促投资、惠民生的组合拳，为新常态下经济在合理区间运行，注入了新的强劲动力，市场普遍反应积极正面。

但也有部分舆论对无效投资的后遗症投鼠忌器，因此认为这是反应过度。此番投资的最终效果，自然尚需市场和实践来检验。可只要坚持有效投资的大方向，相关担忧也自然可以化解。

有效投资应是尊重市场规律的投资。市场可以有效地将市场资源配置在一起，在投什么、为何投、怎么投的问题上，必须要尊重市场选择。此次国家发改委批复南京、南昌和呼和浩特3个城市的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正是综合考量了有关城市的综合实力、出行需求和后续运营能力，做到了尊重市场需求和客观实际。

有效投资应是积极引入社会资本的投资。当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正在各地落地生根，其中有不少项目的社会资本投资占比超过了50%。可以预见，随着社会资本广泛参与基础建设投资、公共服务投资等领域的投资，其不仅将成为相关投资项目资金的有效补充，还将有助于提高项目整体运营效率。

有效投资应是一处花开四处香的投资。所谓“四处香”，一是指投资项目要有较强带动性和关联性，能充分拉动上下游产业发展；二是指投资项目必须能让公众得到实惠。国务院常务会议近日决定，新增5000亿元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规模，重点支持棚改等领域建设，便是促进增长、改善民生的有机融合。

随着一批涉及面广、投资额大、综合效益强的新的重大工程包陆续“落地”，有效投资的综合效应将会接续显现。

国内外价格倒挂问题凸显、国家财政负担沉重——

油菜籽临储政策走到十字路口

本报记者 刘 慧

新闻深一度

在当前油菜籽临储政策下，油菜籽从收购、加工到储存、销售，发生的各种费用乃至亏损，最终全部由国家负担。随着临储油菜籽数量的持续增多，国家财政负担越来越重

5月下旬，正是南方油菜籽开镰的季节，油菜籽主产区的油脂加工企业却普遍面临经营困境。《经济日报》记者在湖北荆州市一家大型油脂加工企业采访时看到，10多个油罐里装满了临储油，而企业因经营困难正处于停产状态。作为曾经在当地颇有名气的品牌油脂加工企业，现在只能靠着代收、代加工、代储菜籽油，赚取加工补贴和保管费用补贴维持生存。这家企业负责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话的声音里都透着几分焦急。

记者此次调研中采访了许多业内人士，他们普遍对国产油菜籽产业发展面临的困境表现出担忧。油菜籽国内外价格倒挂是当前油脂加工企业面临的首要问题。我国连续多年实施油菜籽临储政策，有效保护了农民种植油菜籽的积极性，促进了油菜籽生产发展。但近年来，由于食用油市场持续疲软，国际油菜籽价格持续下跌，而国内油菜籽价格却一直维持高位，且远远高于国际价格。由于国内外价格倒挂和购销价格倒挂，造成国内油脂加工企业难以开展自营性收购，大部分油菜籽进入临储收购，加工成菜籽油后转为国家库存。

与此同时，在当前油菜籽临储政策下，油菜籽从收购、加工到储存、销售，发生的各种费用乃至亏损，最终全部由国家负担。随着临储油菜籽数量的持续增多，国家财政负担越来越重。

不仅如此，记者在湖北荆州粮油批发市场还看到大量用进口大豆加工的食用油。虽然国家规定进口菜籽油不能进入油菜籽主产区，但进口大豆油大量进入油菜籽主产区市场，对菜籽油市场影响很大。一边是大量国产菜籽油被装进油罐里，一边是大量价格低廉的国外油料进入国内，进口大豆已经突破7000万吨，油菜籽进口量逐年攀升，去年油菜籽进口508.1万吨，同比增38.7%。

郑州市粮食批发市场资深分析师陈艳军认为，临储政策对于农民种植收益起到一定保护作用。但是，临储政策推高了国内油菜籽价格，使国内油脂加工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刺激了国外低价油菜籽的进口，国产油菜籽和菜籽油市场份额因此进一步萎缩。

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副研究员亢霞认为，这种价格机制与国际市场脱节，又由于政策的滞后性导致政策缺乏弹性，不能适应当前国际国内市场的变化。我国油料市场与国际市场的联动性越来越强，国际市场对国内市场的影响越来越大。油菜籽收购政策如何适应国内外市场的变化是当前油菜籽产业面临的大问题。

专家建议，国家是否可以仿照大豆、棉花两大农产品试点推行目标价格补贴政策的办法，在湖北和部分油菜籽主产区试点这一政策。这样，既把市场还给了企业，又保护了油菜籽种植户的利益。不过有企业负责人表示，多年来国内油菜籽产业已经对临储政策形成依赖，临储政策的调整和变化都会牵动产业链上各类企业的神经，即使临储政策调整了，还会有很长时间的政策惯性，政府必须加强顶层设计，打造一个公平的政策环境，让那些规模大、信誉好的品牌企业能够充分发挥竞争优势。

其实，在此之前，我国曾实行过一段时间“托市收购+国家补贴+企业自营”的收购方式。这种收储方式就是除了中储粮作为油菜籽收购执行主体外，还引入中粮、中纺以及地方油脂加工龙头企业等多元主体共同参与托市收购，中央财政给予委托企业每斤0.1元的一次性补贴，不再承担任何费用，企业将收购的油菜籽加工成菜籽油后自行销售，自负盈亏。但是，这种收购方式执行一段时间后因为各种原因被取消了。

“这种收购方式开启了政策性粮食收储新思路，把国家政策引导与市场机制有机结合起来，不仅调动了农民种植油菜籽的积极性，而且帮助国内油脂加工企业掌握足够的加工原料，保证了市场供应。此外，国家只承担一次性补贴，减轻了国家财政负担。”湖北省粮食局政策法规处处长龚伟在接受采访时说。

热点点击

价格振幅小于调价红线

油价调整或再度搁浅

“三连涨”后，国内汽、柴油价格不断上涨的步伐或将暂停。25日是国内成品油价格调整“窗口”。市场预测，由于本计价周期内国际原油价格涨跌互现，预计本轮国内汽、柴油价格调整或因幅度小于调价“红线”而迎来年内第二次“搁浅”。

新华社石油价格系统22日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5月21日一揽子原油平均价格变化率为0.23%。据此测算，本轮调价将搁浅。5月22日是本计价周期的第九个工作日。

本计价周期前期，投资者对石油市场供应过剩的忧虑和美元走强是打压国际油价的主要因素。后几个交易日，由于美国原油库存连续第三周下滑，且美国夏季驾车出行高峰到来，市场预期美国原油供过于求的情况有望好转，对油价带来提振。22日，国际油价在前两个交易日连续上涨后获利回吐，布伦特原油期货价格和WTI原油期货价格收盘双双下跌。总体上看，本计价周期内国际原油价格走势涨跌互现，原油价格变化率持续收窄。

我国于2013年3月底出台完善后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按照新机制，国内汽、柴油价格根据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变化每10个工作日调整一次，当调价幅度低于每吨50元时，不做调整，纳入下次调价时累加或冲抵。

今年1月底以来，随着国际原油价格调整逐渐接近底部，市场进入敏感期，国际油价震荡加剧。3月下旬开始，受中东地缘政治紧张、美元走弱及美国石油钻井数量减少等因素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出现持续上涨态势，国内汽、柴油价格也连续三次上调。

截至目前，今年我国汽、柴油价格已经历9轮调价周期，其中三次下调，五次上调，一次“搁浅”。汽油价格每吨累计上调570元，柴油价格每吨累计上调490元；折合90号汽油零售价格每升上调0.42元，0号柴油每升上调0.41元。

文/新华社记者 安 蓓

（据新华社北京5月24日专电）

观点声音

中国工程院院士陈君石：

信息不对称困扰食品业

本报讯 记者牛瑾报道：针对我国当前错综复杂的食品安全状况，中国工程院院士陈君石在近日召开的2015中国食品产业发展峰会上表示，信息不对称是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它困扰着我国的食品行业，也影响着市场信心。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对风险交流问题做出了很多调整，与过去相比有了很大进步。

陈君石说，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中至少有5个条款是与食品安全风险交流、科普宣传和信息动态发布等有关的。这些条款规定了政府和企业在风险交流中应该承担的责任，也明确了媒体的义务。对于媒体来说，既要做好食品安全问题公益性的宣传，更要完成好舆论监督的职责，在报道中坚持真实、公允、公正的原则。如果相关条款能够执行到位，食品安全中的信息不对称问题将会有很大的改观。

“当然，我们也要看到，有关风险交流的条款在执行过程中还面临着一系列的困难和挑战。比如，还需要制定与风险交流有关的配套政策法规和办法，还需要配备人财物等必要的资源，特别是做好人才的储备。比如，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明确要求政府和技术单位公布信息，特别关于风险评估和监督管理的信息，但要让相关人员具备信息公开的意识还存在一定的难度。”陈君石认为。

现场

美丽草原我的家

5月24日，一名牧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新巴尔虎左旗的草原上牧羊。伴随着近日气温的回升和雨水的增多，内蒙古草原全面返青，壮美辽阔的大草原即将迎来一年中最美季节。 新华社记者 李任滋摄

本版编辑 胡文鹏
美 编 夏 一